

「藝術與生活」序

豈明

這一本書是我近十年來的論文集，自一九一七至一九二六年間所作，共二十篇，文章比較地長，態度也比較地正經，我對於文藝與人生的意見大抵在這裏邊了，所以就題名曰藝術與生活。

這裏邊的文章與思想都是沒有成熟的，似乎沒有重印出來給人家看的價值，但是我看這也不妨。因為我們印書的目的并不在宣傳，去教訓說服人，只是想把自己的意思說給人聽，無論偏激也好淺薄也好，人家看了知道這大略是怎麼一個人，那就夠了。至於成熟那自然是好事，不過不可強求，也似乎不是很可羨慕的東西，——成熟就是止境，至少也離止境不遠。我如有一點對於人生之愛好，那即是她的永遠的流轉；到得一個人官能遲鈍，希望「打住」的時候，大悲的「死」就來救他脫離此苦，這又是我所有對於死的一點好感。

這集裏所表示的，可以說是我今日之前的對於藝術與生活的意見之一部分，至于後來怎樣，我可不能知

道，但是，總該有點不同罷。其實這在過去也已經可以看出一點來了，如集中一九二四年以後所寫的三篇與以前的論文便略有不同，照我自己想起來，即夢想家與傳道者的氣味漸漸地有點淡薄下去了。

一個人在某一時期大抵要成為理想派，對於文藝與人生抱著一種什麼主義。我以前是夢想過烏託邦的，對於新村有極大的憧憬，在文學上也就有有些相當的主張。我至今還是尊敬日本新村的朋友，但覺得這種生活在滿足自己的趣味之外恐怕沒有多大的覺世的效力，人道主義的文學也正是如此，雖然滿足自己的趣味，這便已儘有意思，足為經營這些生活或藝術的理由。以前我所愛好的藝術與生活之某種相，現在我大抵仍是愛好，不過目的稍有轉移，以前我似乎多喜歡那邊所隱現的主義，現在所愛的乃是在那藝術與生活自身罷了。

此外我也還寫些小文章，內容也多是關係這些事情的，只是都是小篇，可以算是別一部類，——在現今這種心情之下，長篇大約是不想寫了，所以說這本書是我

唯一的長篇的論文集亦未始不可。我以後想只作隨筆了。集中有三篇是翻譯，但我相信翻譯是半創作，也能表示譯者的個性，因為真的翻譯之製作動機應當完全由於譯者與作者之共鳴，所以我就把譯文也收入集中，不別列為附錄了。

一九二六年八月十日，於北京城西北隅，聽著城外的砲聲，記。

附記，藝術與生活，由上海羣益書社出版。

酒後主語

豈明

三 親日派一

北京報上登有中日教育會的啓事，我覺得所說的話很有意思，便抄錄在這里：

「我們因為中日兩國在歷史上地理上都有密切的關係，而在文化上更有割不斷的因緣，覺得為彼此的將來計，為東亞大局的前途計，確非互相理解互相提攜不

可。然而要互相理解互相提攜，先得有充分的互相研究，中國古代的文化輸入日本最早，中國固有的學術日本人士亦探求不遺餘力，日本有一部分人對於現代中國雖或尙少同情的了解，但多數國民對於中國事情都具有相當的常識，至於專門學者的層見疊出，更不待說。中國國民的對於日本不幸恰恰與此相反，說起日本來，差不多沒有幾個人敢說知道，數十年來留學日本的雖不少，但大都學的是日本從西洋承受過來的東西，不是日本自己的東西，日本的歷史地理文學美術宗教等等真正日本的精神文明，從來沒有人問津過，因此日本至今還是一個謎似的，因此中國對於日本的毀譽都不得當。這是一個莫大的缺憾。我們認為這個缺憾是應當填補的，而且這填補的工作是刻不容緩的。根據這個意見，我們糾合兩國的同志，組織了這個中日教育會，我們會裏進一步的事業是設立中日學院。我們誠實的希望，中日學院的設立可以促成將來中國國民對於真日本的剴切的研究，可以增進中日兩方的——不是片面的——正確的理

解。」

以上除了一兩句國際的應酬話以外，我覺得都說得很對的。中國不知從什麼時候起，從什麼地方學來了一種虛驕之氣，以爲我們天朝，是有正氣的，什麼外國，只消我們一頓叫囂，便自消聲匿迹，用不著什麼對抗，更不必說研究了。這種脾氣，自鴉片戰爭，拳匪，以至現在，一點兒都沒有變。這個勁敵，即不肯知己知彼的態度，對英如此，對日尤其如此。我希望中人看了上邊的文章，能夠受到一點忠告，無論是對於日本懷抱著何種意見。——自然，我這樣說難免有「親日派之嫌疑」，不過這也不足介意，如我已經說過，反正只要我不再罵日本人（特別是「改造」），那就不會再加上一重掩飾的罪名了。

四 親日派二

「中國的親日派，同儒教徒一樣，一樣的爲世詬病，却也一樣的並沒有真實的當得起這名稱的人。

中國所痛惡的，日本所歡迎的那種親日派，並不是

真實的親日派，不過是一種牟利求榮的小人，對於中國與對於日本是一樣有害的，——一面損了中國的實利，一面損了日本的光榮。

我們承認一國的光榮在於他的文化——學術與藝文，並不在他的屬地利權或武力，而且這些東西有時候還要連累了他，缺損他原有的光榮。所以那些日本的侵略主義的人也算不得真的親日派（案在日本應稱愛國者），因爲他所愛所親的都只是一國的勢或利，因此常會反將他原有的光榮缺損了。

中國並不會有真的親日派，因爲中國還沒有人理解日本國民的真的光榮，這件事只看中國出版界上沒有一冊書或一篇文講日本的文藝或美術，就可知道了。日本國民曾經得到過一個知己，便是小泉八雲（原名Lafcarré Hearn 1850-1904），他才是真正的親日派！中國有這樣的人麼？我慚愧說，沒有。此外有真能理解及介紹英德法俄等國的文化到中國來的真的親英，親德，親：派麼？誰又是專心研究與中國文化最有關係的印度的親

印派呢？便是真能了解本國文化的價值，真實的研究整理，不涉及復古與自大的，真的愛國的國學家，也就不很多能？

日本的朋友，我要向你道一句歉，我們同你做了幾千年的鄰居，却舉不出一個人來，可以算是你真的知己。但我同時也有一句勸告，請你不要認你不肖子弟的惡友為知己，請你拒絕他們，因為他們只能賣給你土地，這却不是你的真的光榮。

這是一九二〇年十月十九日我所寫的雜感，曾登在晨報的第七板的，（因為那時還沒有副刊，）現在講到親日派，就把這篇小文拿出來，也重錄在這裡了。「親日派」(Philiponos 或 Japano-Phile) 這個名詞何等的好，我輩怎麼仰攀得著？我只知道謝六逸君預備譯源氏物語，可以有候補的資格，（我恐謝君不喜歡這個名號，所以不敢確說，）至於我輩，那里輪得到？但是，我本是有志未逮，如承人家好意，以此見稱，則我亦歡喜領受，正與稱我為博士同也。

無題之四

廢名

太陽遠在西方，小林一個人曠野上走。

「這是什麼地方呢？」

眼睛在那裏轉，吐出這幾個聲音。

他本是記起了琴子昨天晚上的話，偷偷的來找村廟，村廟沒有看見，來到這麼一個地方。

這雖然平平的，差不多一眼望不見盡頭，地位卻最高，他是走上了那斜坡纔不意的收不住眼睛，而且暫時的立定了，——倘若從那一頭來，也是一樣，要上一個坡。一條白路就長長的對天而直，直到盡頭斜下去。一個大原也就給他分成了兩半，小林自然而然的走在中間，草上微風吹。

此刻別無行人，——也許坡下各有人，或者來，或者剛剛去，走的正是這條路，但小林不能看見，以他來分路之左右，是可以的。

那麼西方是路左，一層一層的低下去，連太陽也不

見得比他高幾多。他彷彿是一眼把這一塊大天地吞進去了，一點也不留連，——真的，吞進去了，將來多讀幾句書：會在古人的口中吐出，什麼「白水明田外」，「天邊樹若薺」，……之類。然則留連於路之右嗎？是的，看了又看，不掉頭，無數的山！山上又有許多的大石頭！

其實山何曾是陡然而起？他一路而來，觸目皆是。他也不是今天纔看見，他知道這都叫做牛背山，平素在城上望見的，正是這個，不但望見牛背山上的野火，清早起來更望見過牛背山的日出。所以他這樣看，恐怕還是那邊的空曠使得他看罷，——空曠上的太陽也在內。石頭倒的確是特別的大，而且黑！石頭怎麼是黑的——又不是畫的？這一遲疑，滿山的石頭都看出來了，都是黑的！樹枝子也是黑的！山的綠，樹葉子的綠，那自然是不能生問題。山頂的頂上有一個石頭——最高，高出衆山之上，與天相接，——上面什麼動！——一隻鷓鷹！一動，飛在石頭之上了，不，飛在天之間，打圈

子。青青的天是遠在山之上，黑的鷓鷹，黑的石頭，都在其間。

一剎間隨山爲界偌大一片天沒有了那黑而高飛的東西了，——石頭又與天相接。

鷓鷹是飛到山的那邊去了，他默默的相信。

「山上也有路！」

是說山之窪處一條小路。可見他沒有見過山上的路，而一見知其爲路。到底是山上的路，彷彿是動上去，——並不是路上有人，路蜿蜒得很，忽而在這兒出現，忽而又在那兒，事實上又從山脚出現到山頂。這路要到那裏纔走？他問。自然只問一問就算了。然而他是何等的想上去走一走！此時倘若有人問他，做什麼人最好，他一定毫不躊躇的答應是上這條路的人了。他設想桃花灣正是這山的那邊，他有一個遠房的親戚住在桃花灣，母親說是山脚下。他可以到桃花灣！他可以走這條路！但他又明白這僅僅是一個設想似的，不怎樣用力的想。

他沒有想到立刻上去，——是何故？我只能推測的說是有這麼一個事實暗示着：太陽在那邊，是要與夜相近，不等他上到高頭，或者正上到高頭，昏黑會襲在他的頭上。

總之，山管不住的綠，有這一條路，點破了，——更不如說綠到這裏擠破了，叫人終於朝這來看。小林此刻實在是如此，並山而不見，只有路。至於他是走在綠野當中大路上，簡直忘却，（也真是被忘却，他的一切相知，無論是大人或小孩，誰能平白的添進這樣的小林？）倘若頃刻之間有人來同攀談，談話的當兒也許早已離開了這地方罷。

但是，一個人，一掉頭，如落深坑——那邊的山又使得這邊的空曠更加空曠了，山上有路，空曠上有太陽。

依然慢慢的開步子，望前面，路還長得很哩。他幾乎要哭了，——自然，他不是哭路，小小的靈魂還當不起這樣的一種剝蝕，只是窘——

「這到底是什麼地方呢？」突然停住了，遠遠路旁好像一隻——不，是立着的什麼碑。

多麼可喜的發現，他跑。

很賄不起似的，——不是說碑不好看，麻石的，是看了碑上的四個大字：

「阿彌陀佛」。

這四個字誰也會念，時常到他家來的一個癩頭尼姑見了他的母親總是念。

他又有一點稀奇——

「就是這麼阿彌陀佛。」

聽慣了而今天纔知道是這麼寫。

石碑在他的心上，正如在這地方一樣，總算有了一個東西，兩手把着碑頭，看不起的字也儘儘的看。到了抬頭，想到回去，他可怕了——

對面坡上，剛纔他望是很遠，現在離碑比他所來的那一方近得多，走來一個和尚。

他頓時想起了昨夜的夢，——怪不得做了那麼一個夢！

雖然是一天的近晚，究竟是白天，和尚的走來隨着道袍的擴大填實了他，那麼還用得着相信真的是一個人來了？

未開言，和尚望他笑，——他覺得喜歡這個和尚！最有趣的，和尚走近碑，正面而立，念一聲阿彌陀佛，合什，還灣了身子下去，道袍撒在路上，拖到草邊。

「小孩，你在這裏做什麼？」

「師父，你對這石頭作揖做什麼呢？」

兩人的問差不多是同時。

「石頭——這是五祖寺的五祖菩薩當年走這裏過休息的地方。」

小林精神爲之一振，五祖菩薩是一個了不得的菩薩，那麼不要小看了這石頭！他站起來了。

「這一齊叫做什麼地方呢？」

「這地方嗎？——你是從那裏來的？」

「我從史家莊來。」

「那麼你怎不知道這地方呢？這叫做放馬場。」

放馬場！小林放眼向這放馬場問了！——聽到這三個字，他喚起了一匹一匹的白馬。

馬到這來吃草倒實在好，然而很明白，這只是一個地名，馬在縣裏同駱駝一樣少，很小很小的時候衙門口的馬房裏見過幾匹。

他是怎樣的悵惘！真叫他念馬！

「小孩，你頭上盡是汗。」

和尚拿袖子替他扇。

「從前總放過的，」他暗地裏說。幸而沒有說出，說出了要太出乎和尚的不意，放馬場這個名字當着一件事告訴人，和尚且是初次。他又幸而沒有更進一步追究這「從前」，什麼時代？距今多少年？和尚答不出，即如我，執筆的人，也答不出。我好久就想翻一翻縣誌，不知在那裏能夠得着說明否？

「你回去麼？我們兩人一路走。」

「師父到那裏去呢？」

「我就在關廟，離史家莊不遠，——你知道麼？」

「不知道，——我找了一半天村廟沒有找到。」

和尚好笑，這個孩子不會說話。

一句一句的談，和尚知道了底細。村廟就在關廟之

側，不錯，樹林過去，如琴子所說，小林却也恰恰爲樹

林所誤了，另外一個樹林過去，到放馬場。

兩個人慢慢與碑相遠。

「師父，你記得三國嗎。關公的青龍偃月刀不是沒

有下落嗎？」

突然來了這麼一問，——問出來雖是突然，腦子裏

却不斷的糾纏了一過。我們也很容易找出他的線索：關

廟，於是而關公，關公的刀，和尚又是關公廟裏的和

尚。

和尚此刻的心事小林也猜不出呵，——和尚曾經是

一個戲子，會扮趙匡胤，也會扮關雲長，最後流落這關

廟做和尚，在廟裏便時常望着關公的通紅的臉發笑，至今「靠菩薩吃飯」已經是十幾年了。

「你倒把三國演義記得熟，——青龍偃月刀落到我的手上，你信嗎？」和尚笑。

這個那裏會信，反而叫他不肯再問了，回一聲笑。和尚也不說下去。

這樣，小林又了却了一樁事。關公的刀，三國演義——似乎真的沒有說明被誰拿了去？常是闖入他的思想。其實凡事倘若都這樣「打破沙罐問到底」，豈獨關公的刀而已哉？即如他所崇拜的英雄楚霸王的馬，雖然經主人的手送了人，渡江而後，也不知下場，徒徒給李賀做了一個詩材。大概楚霸王的事只是先生擇要講一點他聽，不重要的省掉了，不然放馬場還應該首先聯想到這一匹馬？——噯，這是我胡亂搭一搭題罷了，他那裏牽扯得許多，他現在想的是，在這裏認識了關廟的和尚，回去告訴琴子。若說項羽的馬，他實知道，力拔山兮的歌他讀過，雖不逝的騅是馬之名，先生說。而且

關公不也有赤兔馬嗎？——馬字已經離開他好遠。

他走在和尙前，和尙的道袍好比一陣雲，遮得放馬場一步一步的小，——快要整個的擺在道袍之後。

一到斜坡，他一口氣跑下去。

跑下了而又掉頭站住，和尙還在坡上走。

山是看得見的，太陽也依然在那塊，——比來時自然更要低些。

附記：這一章之前，有兩章，是相關的，鈔出來太長，沒有鈔，然而有幾處要統而觀之纔好，實在抱歉。

小亞細亞的情歌

劉復

這是小亞細亞（或稱亞洲土耳其）的一首最有名的歌。曾有著名歌人 *Clavik Bey* 爲之製譜；作者已不可考，或謂是抒情詩人 *Zadi* 手筆，殆不可信。今依 *Adolphe Thalass* 法文譯本譯出。

語絲

第九十三期

唉！醫生呵！你切着我的脈，你說罷！你相信你眞能醫得好我靈魂裏的病麼？

我害的是愛情的病。你把你耳朵貼在我心上，

你可以聽得見我心坎裏每一個搏動都在呼喚我的愛人哩。

再不要在舊創上去開新創了，

我求你……

把你的刀割放開罷……害着心病是沒法兒醫治的。

我害的是愛情的病，這個病是沒有法兒醫治的！……

要是我腦中的愚昧和心中的願望能夠安慰我，

要是幻夢能夠成爲事實，

那麼我，我也像別個病人一樣，極願意病好呵……

可是唉！心病是沒有法兒醫治的……

把你刀割散開罷，不要再在舊創上去開新創了！

二〇三

饒我

唐昭

我的愛人呀，
你饒了我罷！
你可以抓碎我的面頰，
可以咬破我的嘴唇，
可以用柔軟的臂膊纏住我，
使我呼吸逼住幾乎斷了氣，
只不要說你真愛我，
憑了神明之名愛著我。
你可以拒絕我的擁抱，
可以吝惜你的接吻，
可以斷絕了舊日的恩情，
任你追逐了新歡跑去，
只不要說你還愛我，
單爲了禮教的緣故才離了我。
請你饒了我罷，
再不要說愛我的話。

這不是一首情詩。我沒有情人，雖然曾經有過一個，却變成現在的妻房了。這倘若是情詩，或者要更有點意思，然而既然不是，那也沒有法子了。至於這說的什麼，記者明達，諒必知道罷。民國十五年舊七夕，附識。

記者案，這大約是刺現社會上下的說謊，不知是否？

故鄉的回憶

李順亮

我是最會想家的一個人，但是，平常所憶的事，多半是心理學書裏那個『反觀』作用，這就是現在和從前兩個相同的境況，參合在腦裏而想出來的。見一件，想一件，極爲簡單和靈便。自從提起了故鄉兩個字以後，一會兒腦裏所記的事太多，不知道那一件可以寫的。時候到了，隨意寫吧！

我的家是在福建長樂縣，離縣有十里許的路北村。

全村約略有三百多家，除了耕田栽花以外，別的職業很少。我年少的時候，看見他們所辦的事，是頂平常而沒有趣味的。奇怪得很！我不曉的什麼緣故，現在的我，一想到那個鄉村的生活，是最羨慕不過的呢？村裏人們除了幾個名士（說是名士，其實乃鴉片鬼，）以外，其餘無論男女老幼，都是一天忙到晚的。不用打鐘和鳴炮，他們總比太陽還早出來。男的走到田園裏耕作，女的在家煮飯，縫紉，照顧兒女和牲畜外，有時候還走到山上幫忙摘花（苜荊花）晚餐後，他們就三五成羣的坐在門口，或是蹲在樹下，談談笑笑。但是時候還不到七點半鐘，睡神就來催他們去睡覺了。推想他們早睡的原因，不外整天忙得辛苦，或是經濟上說，要省些油錢就是了。

我的家是在田間，四面荒涼，夜闌人靜時候，只聽那動人悲感的啾啾唧唧……牆根的蟲聲，田中的蛙聲和遠遠地踏水聲（早時候農人用水俾引水灌溉田園）……有無數的聲，拉雜的一夜不絕，真叫着有心緒，睡不覺的

人們難過呵！

我屋之北幾十步有個湖，湖裏的水可以供給鄰近那裏好幾鄉田園的灌溉。湖的東岸，就是通縣的大路，一天到晚，行人是來往不絕的。所以我的家雖然孤立在田間，也不覺得寂寞。我記得我十三四歲，還沒有上省念書的時候，白天常常拋了書，拿一個竿來，偷得走到湖邊釣魚，晚間就跑到田間捕水蛙。這兩件事比什麼遊戲是都有興趣的多。因此，對於家裏人那樣打和罵，總是一點不怕的。正月初一早「祠堂裏打新娘」（這是鄉間常例，新人過門，頭一年正月初一早，致到祠堂裏拜祖宗，而小孩們用炮用棗子亂擲，以嚇新人，老人們不敢攔阻的，）我是佔先的。五月初五日「闖龍舟」總免不了我打鼓打鑼。若說放紙鳶時候到了，（九月九日起）我的紙鳶比別人大得多，飛到空中，誰都不敢來碰的。……現在一想那個時候的我，豈不是一個頑童麼？再想到前幾年，爲着兩鄉牧牛的小孩們爭要一頂小竹笠（鄉下人夏天用遮太陽的竹帽）的緣因，兩鄉械鬥

了好幾個月（土話叫併鄉），人死了十幾個，錢也花了不少。那個時候我對這一件事，也有十分熱切的興趣，日夜盼望本鄉打得勝仗，那就一體面「得多啦！當他們打得利害時候，兩鄉都請好幾位「公親」（調人）來調停，而公親們受了鄉人的委托，不是到縣長處接洽，就是私下彼此用條件來講和。

這一般公親們的資格，多是中過滿清時候舉人或是秀才，但是他們也都中了鴉片烟的毒。考究他們讀書的目的，不是想做官，也就希望領些「祠堂」的銀子。（多數鄉間的宗祠，都有傳下多少田租或別的產業，留為獎勵後進真正讀書的，和併鄉時候用。）所以平常甲乙兩鄉的人一見面，非甲即乙，總問道：「貴鄉到底有幾擔書箱呢？」（幾擔書箱意指有幾人出外求學，）而被問的人也總是氣揚揚的說：「敝鄉書箱有三擔」——有時虛報也不一定。有讀書的人，家裏景況稍為好些，他們的手除了拿筆和吃烟的器具外，老是一點不動粗的。（動粗即做粗事。）他們的身份，比較印度婆羅門教裏

人，還高的多，農人們是他們瞧不起的。人常說，「讀書的人頂愛游山玩水」，但他們早晨一直睡到十幾點鐘去，既然醒了，還躺在床上吞雲吐霧地吃烟。就有一兩位好游山玩水，恐怕那骨瘦如柴，弱不禁風的軀幹，實在也配不上享那山間如輪的明月和湖上微微的清風。頂奇怪的就是無論讀書人多麼懶惰和無用，農人都是頂尊敬他們的。年節一到必送給他們禮物，有喜喪事必讓他們坐在上位，……這都是他們的權利。

農人們是最謙卑不過的，然而他們的家庭裏面也是無上的不平等而專制的。飲食一件論，當家而有權的食白米飯，妻子和小孩們食茹米和白米參半的，而「長年」（即被顧為長工，多是一年為限的男人們，）和婢女管食茹米。婦人方面也是如此，「生男越多越歡喜，生女可一不可再，再生就該死，」所以有許多的女孩兒，活活地被娘親給餓死或是凍死，——更殘忍的，是將女孩放在水裏溺死。這一件事是常見的，並不像北京報館主筆先生們說什麼「無人道」，小見多怪的登載！此外鄉間

人的迷信和奇怪的風俗還有許多，但是此刻不及寫了。

不與劉大白先生拌嘴

劉復

看見黎明三八，三九兩期，知道又承劉大白先生多多的賜教了。這一次可真叫我有點爲難。他文章做得那麼長，我現沒有他那樣的空功夫與蠻氣力，又要顧到語絲的篇幅與讀者的精神，又怎能和他逐句對駁呢？

在看見黎明三三的時候，就有朋友向我說，『節省些筆墨罷。』我却以爲劉先生是伏園等的朋友，伏園等又是我的朋友，朋友的朋友是不使得罪的，結果就在語絲中答一些。不料這一答，就答出麻煩來了。

看劉先生千迴百折，用盡九牛二虎之力，無非想我認錯，說他的話是對的，我的話是錯的罷了，這又有什麼難呢？我就向他認個錯，請諸位聽着：

劉大白先生，請你接受我的敬意。我的話全是錯的，你的話全是对的。甚至於太平文件中的兩個

語絲

第九十三期

關兒，也是我加上去的，也是我的錯。

這樣，劉先生總可以心滿意足的了。他既心滿意足，我就可以挪出功夫來向讀者們說說閑話了。

第一，劉先生文章中有這樣的一句：

……我在『吾家』劉復博士新創的『凡是對於在我未出娘胎的時節，就見到何典的書名的，應當尊爲前輩』的條文……

從『凡是』至『前輩』共二十八字，上下都用引號（『』）前面還有『劉復博士新創的』七個字，那麼，這個條文，當然是我劉復所寫的了，而我劉復文章中有過這個條文沒有呢？要是有的，固然很好。要是沒有，我們可以從劉先生這種說文章的方法裏，悟出無數的深文周內的法門，——這是我們應當感謝劉先生的。

第二，劉先生引了李白『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的話，證明兩種不同的方向，在比擬上是可能的。他說『走蜀道即使是爬山，也總是依小於九十度的的銳角而針向上的，』而『上青天是依九十度的直角直向上的。』

二〇七

原來「上青天」中還含着這樣的一個定義，所以我們仔細看罷，鳥兒飛上青天，或者是飛機飛上青天，都是依着九十的直角飛上去的；如其不是，那是鳥與飛機飛錯的，不是劉先生說錯的。

第三，劉先生在「狼煙」上大講其物理。他說：「至於狼糞的火，大約是彈力很強的，所以能驅迫它底烟飛奔着而破空直上，風吹不斜，」又說，「試想一想爆竹和槍彈的直上，不是飛奔式的嗎？這因為原動機底很惡的彈力驅迫著它非飛奔不可的緣故。」在這裏面，我們見到物理學中的彈「力」一個名詞，是如此講法的。後面又說：「不提物理問題，隨便想想，那倒也不妨事。提起了物理問題來設想，咱們便須首先想到，必須火勢上衝的力量，強過於風勢橫吹的力量，才能不受影響而直上。」照這樣說，「火」的「彈力」，在「物理」上，即是「火勢上衝的力量了」。即此一點，已大足令人驚異，此外也自然只有歡喜讚嘆的了。

第四，我真怨恨我爲什麼不做了紹興人。紹興的語

言真是能釋一切語言的寶鑰。你說你的方言與上海方言同屬於一個蘇松常系的麼，你說你林守莊先生就住在上海附近麼？不行，不行，你們方言中的分子，都夠不上拿來解釋上海語，必須求之於隔開一個杭嘉湖語系的甯紹語系中。紹興語真是天之驕子，將來拉丁語族或日耳曼語族中有了什麼問題，也非來請教我們的劉大白先生不可。劉先生真有胆量，他能用調笑的筆墨把人家活語中所有的分子一筆抹煞，他甚而至於能用調笑的筆墨把就聲音以研究語言的一條大路也一筆抹煞。但是，劉先生雖善於調笑，他總不能把上海語中的「失差終誤」和江陰語中的「直拔狼烟」等取消。劉先生的唯一理由，是「能譬喻與所譬喻必須不同物」。這一層我也承認。但他竟不知道方言土語中往往有湊音的助字（即如林守莊先生所舉「人頭」的「頭」字，亦是一例），在必要處可以湊上。這「飛奔」二字，實際只是「飛」字的意思，「奔」字是湊上的。（猶之乎說，「大夫不得道車馬」，馬豈可道，只是做車字的湊字而已）如此說

「飛奔狼烟」可解作「飛也般」，「飛奔狼烟的跑上前去」，可解作「飛也似的跑上前去」，豈不直捷爽快。然而這還要去說它做什麼呢？反正劉大白先生不肯承認的，他總是對的，我總是錯的。與其多說費話，還不如再恭而且敬的向劉先生說一聲：上面的話完全取消，只除是向你認錯的幾句話。以後爲承賜教，我也一概預先認錯，並且預先表示我的極隆重的謝意。

大家的閒話

三 半洋人

農人

我先說下，我不是和穿過洋服吃過冰激凌，會說幾句外國語的人來爲難，我也不反對穿洋服，我自己也懂幾句外國話，也吃過冰激凌；但我說的自有不得不談的所在

近幾年來新出一類時髦的人物。唯其是他喜歡談外國話不慣於說本國話，真也說不清楚本國話——甚至中國

字都寫不清楚，他才說中國話和中國字用着不方便。至於不方便的地方在那裏？他不過說是因爲文言不好，白話，又太粗野；其實他簡直就不懂，不能寫，不會說。稍微嘗過一杯街上賣的冰激凌，回頭就談中國點心都不合衛生；但也不知究竟不合衛生的地方在那裏，更不道街上賣的冰激凌還有不合衛生的糖精放在裏邊，吃多了，就會受病的。

夏天穿着一身呢絨西服，領帶繫得緊緊地，出門沒走幾十丈遠，貼身衣早被汗水浸透；還勉強着說：不熱，總比穿夏布衫輕涼得多！

不必再多舉例，我們早已看出這類時髦人物的不澈底來。他不細細看看究竟是比較着好些或壞些，又爲甚麼是那樣的；他不曉得一樣東西有好的也有不好的，本國的是這樣，外來的新式的也是這樣。他對於外來的好處既不會徹底的介紹給人們聽，看，使人們懂得，他對於自家的玩意兒也不肯——也不會作澈底痛快的或批評指摘指導牠往好裏去。

我以為現在的人當步新青年的足跡，介紹外來的——好的習慣，行爲，好的方法，好的思想和精神，來補救我們的缺陷，同時更該追究，揭穿我們自家的弱點，想法去改造挽救，絕不當人不知鬼不覺混的在新不新舊不舊的五里霧中，一味去盲從，充着是最新的人。——因為那是半洋人！

四 南開與性史

天 良

昨天友人K君來，說了下面的話：

「見豈明先生的我們的閒話二十二中談到南開的當局禁止學生看語絲的事，我不知道確否，但校外門外書局裏的語絲却還是高高的擱在櫃台上，不知是南開的當局不好意思的禁止呢，還是無力干涉外邊人作買賣的自由。」

雖然說禁止上課時吃零食已好幾年了，而門口的水果舖只却是有增無減，在上課的時候，也曾見許多人頭

在裏面擺來擺去，

然而性史在南開確早已絕跡了，這是「一點也不含糊」的事實，據說性史乍到時，書舖裏實在買了不少；然而，經過南開當局的一番雷厲風行的禁止後，性史終於在南開絕跡了，不知是書買的太快了，還是書舖老板怕南開的當局而將書藏——不是珍藏的「藏」——起了，聽說彼時曾大搜數日，凡有此種淫書（？）者，立即記大過一次，書沒入官，並用煌煌的牌示佈告在校門道：「作斯書者，應入拔舌地獄」——末四字係我改的，我本不注意這些「性」事，然而爲了禁止的原故，却借了一冊，「也不過這麼一回事而已，」實在不希不奇。假如有人拉住一個南開的學生問他看過性史否，他一定答道，「看過。」假如答案是，「未看過」呢，那麼，他不是怕你給他告發，便是白癡或聖人，由此，不說：「宣傳性史的是南開當局，」